

评价国有商业银行：基于外因视角

董玉华

(西南财经大学中国金融研究中心, 成都, 610074)

内容摘要: 本文从外因方面多视角评价国有商业银行。主要分四个视角, 一是委托代理视角, 主要运用委托代理理论, 提出要通过减少行政干预, 通过经济契约保证国有商业银行增值; 二是垄断和竞争视角, 提出银行业是规模竞争型的竞争格局, 银行业具有规模经济的特点, 既要反垄断, 但又要依据银行业的特点, 保持一定的规模; 三是融资结构失衡视角, 我国过分依赖间接融资, 直接融资占比较低; 四是非均衡视角, 我国长期以来对利率、汇率进行了管制, 存在信贷配给, 中小企业贷款难, 国有商业银行贷款向大企业和国有企业集中。

关键词: 商业银行; 外因, 委托代理问题

国有商业银行脱胎于计划经济体制, 深深烙下计划经济体制的烙印。随着中国经济由计划经济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转轨, 国有商业银行随之经历了艰难的转轨历程。国有商业银行如同国有企业一样, 其改革发展历程正是新中国经济体制变迁的缩影。本文拟从外因方面分四个视角评价国有商业银行。

一、委托代理视角

委托代理问题是不完全信息下机制设计的一个分析框架。这可以用来分析国有商业银行的行为特征。国有商业银行存在委托人模糊及代理人内部控制问题。一般将具有信息劣势的市场参与者称为委托人, 将具有信息优势的市场参与者称为代理人。委托代理实际上是信息优势的人与信息劣势的人的一种博弈。委托人希望代理人按照他的利益选择行动, 但委托人不能直接观察到代理人的行动。代理人的利益目标函数并不总与委托人的利益完全一致。代理人的信息是私人信息。代理问题的要点是: 委托人如何通过一套激励机制, 使代理人采取适当的行动, 最大限度地增进委托人的利益。信息不对称和道德风险是委托代理问题的根源。委托代理理论包括隐藏行动的道德风险模型、隐藏信息的道德风险模型、逆向选择模型、信号传递模型和信号甄别模型五种类型。委托人希望使自己的期望目标函数最大化, 但同时面临代理人的参与约束和激励相容约束。

委托代理模型被广泛运用于国有企业的研究中。国有商业银行与国有企业一样, 实际上存在三重代理: 即政治委托、行政委托和经济委托。国有企业是人民大众委托政府经营管理, 在国家的政体层面上, 体现公众与政府的政治关系, 与一般的民事委托不同体现其政治性。政府在行使人民给予的公共权利时, 要代表人民的意愿, 要有透明度, 具有民主性; 按照公共选择理论, 公务员是经济人, 他与公众利益之间有矛盾。有观点认为, 第二层行政委托关系需要调整, 第三层次委托链条过紧, 独立完整的法人财产权没有得到保障; 股权结构不合理; 信息披露制度不健全加剧了信息不对称; 第一层次的政治委托关系滞后, 人民有对国有企业最终的监督权。关键是第二层次的行政链条, 要减少行政干预, 通过经济契约保证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由于所有者缺失, 导致“内部人控制”现象发生。所谓内部人控制, 是指企业经历人员拥有事实上的或法律上的对企业的控制权。内部人既不是所控制的资产的所有者, 也得不到来自所有者得有效监控, 却掌握着相当大的剩余控制权。政府是虚化的所有者, 没有监督内部人的激励。所有者和债权人的利益得不到保障。青木昌彦(1995)认为, 内部人控制是转轨过程中所固有的一种潜在可能的现象, 是从计划经济的遗产里演化而来的。计划经济制度的停滞, 迫使中央计划官员下放权利和计划指标, 从而使企业经理获得了不可逆的管理权威。而中央计划经济解体后留下的真空, 又使得这些已经获得很大控制权的企业经理们进一步加强自己的权利力。

对于内部人控制问题，最为重要的是要解决剩余控制权和剩余索取权对称的问题。通过剩余控制权和剩余索取权的分析可以从体制层面深刻揭示我国国有企业存在问题的根源。剩余索取权理论对国有商业银行改革的借鉴意义在于如何激励经营者。国有银行事实上存在“内部人控制”。国家作为出资人对国有银行的监督控制主要表现在对人的控制和对经营利润的控制以及通过审计等监督来控制国有银行。国家通过任命法人代表以及经营班子来对国有银行进行控制和激励。财政部通过所得税及营业税等与国有银行发生关系，还通过对国有银行的注入资本金来显示其代表国家充当出资人的地位。央行在再贷款及利率、货币政策等方面与国有银行发生联系，银监会对国有商业银行进行日常监管，国家审计署代表国家对国有商业银行进行审计。这么多部门监管国有银行，但事实上内部人控制现象依然存在，原因在于外部监督也好，内部监督也好，都没有从利益机制上解决剩余索取权问题。外部监管代表国家，而国家非人格化实际上使所有者虚置，再说监督者是具体的人，不能排除“权力寻租”的可能性，内部经营班子其只有剩余控制权，而不能获得配套的剩余索取权，这使得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动力不足，容易出现“59岁现象”。在缺乏剩余索取权的情况下，国有银行通常依靠官本位激励。一些国有商业银行省行行长在其退休之前通过加大对地方的金融支持获得一个人大或政协的位置，一方面延续政治生命、另一方面在国有银行仍享受未退休的行长级经济待遇，这应是他们作为理性经济人的理性选择。然而国有银行自身的利益与地方政府的利益也有不一致的地方，这种损害银行利益换取个人利益的行为具有极强的外部性，对国有商业银行资源配置效率是一个损害。解决内部人控制问题得关键，是通过公司治理的构建和完善，花钱买机制，塑造权、责、利对称的激励约束机制。建设银行正在进行的30万员工持股计划，是解决权、责、利的有效尝试。使银行的利益与员工自身的利益挂起钩来，显然这是一种有效的激励，使剩余控制权与一部分剩余索取权对应起来，有利于国有控股商业银行管理水平的提高。

二、垄断与竞争视角

市场因素对国有银行效率提高有很重要影响。1995年6月6日，林毅夫和张维迎曾就国有企业改革问题进行过一次公开讨论。林毅夫认为，中国改革（特别是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的障碍不在于产权制度，而在于缺乏一个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因此创造一个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是国有企业改革的重要条件和促进中国经济腾飞的首要要素（1994）；张维迎认为，产权是经济效率的必要条件（从静态看）和充分条件（从动态看），因此产权改革是国有企业改革的关键，不仅要使企业中最重要成员拥有剩余索取权，从而解决激励问题，而且要解决经营者的选择机制问题，使真正承担风险的资产所有者来选择经营者（1995）。我们认为二者都是重要的。没有竞争性的市场，即便是私有化也不能带来效率的提高。俄罗斯采用“休克疗法”激进改革私有化，由于市场竞争机制没有引入，企业效益并没有因私有化而提高，反而下降了。研究表明，英国私有化后的企业在竞争比较充分的市场上，效益有了显著的提高，而在垄断市场上效益改善不明显，（martin、parker 1997）。中国的经济改革最初也是通过引入市场竞争机制，促进非公有制企业发展而获得成功，当然在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必须解决产权等深层次的问题。

国有商业银行目前仍处于垄断地位，2005年底整个银行业总资产为37.47亿元，其中国有银行总资产达到19.66亿元，占比达52.47%。负债总额为35.81亿元，国有商业银行为18.77亿元，占比为52.42%。由于银行业资产占整个金融资产的93%左右，所以推算国有商业银行在整个金融资产中的占比达48.8%。对目前国有独资商业银行垄断格局，国内外许多文献进行了讨论。主要是金融业产业组织方面的研究。如对金融业市场集中度的研究，金融业进入、退出壁垒的研究、金融业规模经济和范围经济的研究、金融业重组战略研究、金融企业定价研究、金融产业组织政策研究等等，这些对研究市场因素对提高金融业效率有积极意义。从产业经济学角度研究金融问题是一个全新的视角¹。王颖捷将我国的金融结构定义为寡头垄断市场结构。杨德勇

¹王颖捷的《金融产业组织的市场结构》（2004）、杨德勇的《金融产业组织理论研究》（2004）、焦瑾璞的《中国银行也国际竞争力研究》（2002）、周小全的《竞争、产权与绩效—中国银行业产业组织问题研究》（2004）等从金融产业集中度、产业进入壁垒、规模经济、产品差异、分业和混业等角度对中国的银行业的结构、行为和绩

把我国金融结构定义为寡头垄断和国有垄断。前者是从组织形式上定义的，后者是从出资者结构角度定义的。事实上，我国除国有商业银行以外，其他的股份制银行也都是国有银行，要么是地方政府出资，要么是国有法人机构出资。国家直接控股和间接控股的银行比例高达 98%。只有民生银行和外资银行例外。我国银行业市场结构的形成是行政决定的，不是市场竞争形成的结果。在经济学中，形成垄断的原因主要有：规模经济、产品的差别性、成本费用等，这些因素都不构成我国金融市场寡头垄断的理由，是政治因素决定了我国金融市场结构的形成。我国国有商业银行是成立于计划经济体制下，完全按行政区划设置，对经济效益的考虑小于政治需要。这与西方由于规模经济等市场因素形成的垄断完全不同。但不管是什么原因形成的垄断，结果都是影响资源配置效率的，都是改革的对象。对于我国金融市场结构的垄断和竞争，必须有一个正确的认识。在设计国有商业银行的股改方案时，采用的是一行一策。有一种理论是²，要对国有商业银行进行分拆，分拆成若干个中小银行，目的是有利与形成市场竞争局面，提高银行业的竞争水平。对这种观点，有其合理的一面，但其与国际银行业的发展趋势背道而驰。银行业是一个规模竞争性的行业，为抗衡风险、增加收益率，形成规模经济，必须有一定的资产规模。关键是要提高人均和点均水平。规模过小和规模过大都会导致规模不经济。对我国国有商业银行的垄断要做客观的分析，不能简单依据国有银行存贷款在整个银行体系中占比较高而下垄断的结论。

三、融资结构失衡视角

融资结构一般意义上是指直接融资与间接融资在整个融资中所占的比例，如果从另外一个角度说，也可以说是内源融资与外源融资在总的融资中所占比例。可以更进一步，与资本结构联起来，资本结构主要指股票与债券在融资总额（资本总额）中的比例。通过证券市场融资通称直接融资，直接融资又包括股票市场和债券市场融资，前者成为股东，享有剩余控制权和剩余索取权，后者只有在企业破产时才享有剩余控制权，享有固定的利息收入。

在分析国有商业银行存在的问题时，最突出的问题是存在大量的不良资产，（信贷资产和非信贷资产，非信贷资产约占总资产的 1/3 强）。根据公布的数字计算，改革前中国国有商业银行的坏账损失与 GDP 比差不多为 40%，而日本是深受坏帐影响的国家，而日本经济学家争论的比例是 6%还是 10%或 11%，与中国相比差得远，中国才是深受不良资产困扰的国家。1997 年，亚洲金融危机发生的国家，不良资产比例都低于中国的不良资产，而中国却躲过这场劫难，原因正如易纲³所说，不是中国赢了球，而是中国根本就没有参加比赛，中国对资本项目进行了控制。

我们从中国企业的融资结构来进行分析。在美国，企业主要依靠证券市场间接融资，而我国直接融资的比例高达 90%以上，而在 90%中又主要依靠四大国有商业银行。设想一下，如果证券市场发达，企业间接融资比率高，就算银行坏帐比例很高，对整个金融体系影响不会太大；反过来，主要依赖国有商业银行融资，由于体制等诸多原因，又容易出现道德风险和寻租等行为。目前我国 m2/GDP 达 200%，在世界上少有。由于直接融资比例过低，国有企业严重缺乏资本金，资产负债率过高，银行信贷资金被经营效益差的国有企业长期占用。所以扩大直接融资比重，总体上应是有利于国有商业银行的改革与发展。因此，周小川在不同场合呼吁扩大直接投资的比重。在 2005 年央行工作会议上，周小川要求央行深入研究融资结构问题。要为直接融资提供足够的空间，支持资本市场发展，形成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的合理比例关系，不断优化融资结构，要采取适当措施，鼓励股本性投资，债券投资和适度的风险投资，同时强化投资者的风险意识，要积极研究民间融资。有研究⁴认为中国目前的融资结构失衡主要表现在四个方

效进行了全方位深入的分析。

² 参阅李稻葵的相关文章，将国有商业银行分拆成若干个中小银行观点，其为代表。

³ 易纲 郭凯 “中国银行业改革思路”载 平新乔等主编《治理结构、证券市场与银行改革》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3

⁴ 李健 “中国的金融结构：理论与实证分析”载《中国金融理论前沿》P117

面：1 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的结构失衡。2 企业内源融资与外源融资结构失衡。20 世纪 80 年代企业负债率为 25% 左右，到 20 世纪 90 年代中后期国有工业企业帐面资产负债率已上升到 65% 左右，如剔除账面无效资产，实际负债率为 80% 左右；3 外源融资结构中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失衡，由于严格的上市审批，一般企业无法通过发行股票筹集资本金；同时由于长期对企业债券实行审批制和额度控制，加上对负债企业进行行业选择，实施利率限制和额度限制，使企业难以利用债券融资。企业直接融资的困难加重了对银行间接融资的依赖。当经济增长的主要推动力主要取自银行贷款时，信用风险提高高度集中于银行，通货膨胀或通货紧缩的风险也难以避免，并且使银行背负沉重的包袱，难与外资金金融机构竞争，削弱了中国银行业的国际竞争力；4 企业直接融资中股票与债券结构失调，一般在发达国家的企业外源融资结构中，股票所占比重在 20% 左右；债券占到 80% 以上。2001 年 1-10 月全球债券融资是股权融资的 7 倍。而近年来，企业债券的筹资比例不超过 15%，这使企业的财务风险增加。（P119 李健 2003）。因此，在我国要从根本上改善银行的资产质量，提高企业特别是中小企业的融资能力，必须改善我国的融资结构，这是从根本上改变我国金融风险之策。目前，我国证券市场很不完善，存在许多问题，上市公司中国有股“一股独大”现象、公司治理结构很不完善、根源在于市场国有股、法人股不能流通。这样就不能保护流通股股民的投资利益。目前，流通股的价格与国有股、法人股不一样，同股不同价，国有股、法人股是协议转让，国有股一股独大、存在恶意的圈钱行为，损害了中小流通股民的利益。

四、非均衡视角

在经济学中，非均衡是相对均衡而言的。均衡分局部均衡和一般均衡。马歇尔在其著作中《经济学原理》中用谷物市场为例说明了均衡的概念，马歇尔所说的均衡是在其它市场变量（价格及供求数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实现的某一市场的供求均衡，因而称为局部均衡。当各个市场之间存在相互影响时所实现的均衡是一般均衡，也即是瓦尔拉斯一般均衡，瓦尔拉斯一般均衡实现条件是市场是完全竞争的，在市场上存在一个拍卖人，负责“喊价”，以便找到一个使市场出清的价格。当处于瓦尔拉斯均衡时，达到帕累托最优状态。阿罗—德布鲁在 20 世纪 50 年代所建立的一般均衡模型是人类经济思想史上最伟大的成就之一，这一理论从对人们的偏好、技术和禀赋的基本假设出发，建立了关于人类经济系统整体均衡的存在性，稳定性和有效性公理化体系。从经济学诞生以来，均衡的概念一直是经济学家思维的基础。而均衡一词有多种含义，梳理一下，至少有以下四个方面含义：一是方法论上的均衡，它被称为一种静止状态。当一个经济系统内所有不同方向的力量处于相对静止状态时，便成为一种均衡。当系统内的力量发生变动，原来的均衡被打破，使向新的均衡方向移动；二是理论意义上均衡，当供给与市场需求相等的时候，某一产品市场处于均衡状态。西方学者通常用“市场出清价格”和市场出清产量来表达；三是规范意义上的均衡即在某种意义上作为一种理想的状态即为状态均衡，如充分就业是政府的理想目标，就有“充分就业均衡”之说；四是行为假设意义上的均衡，如“消费者均衡和生产者均衡”便是行为假设意义上的均衡。

在讨论了均衡的内涵以后再来讨论非均衡就容易了，简单地说，当瓦尔拉斯一般均衡所需的条件不满足时，市场就无法出清，从而出现非均衡。这时存在超额供给，也可能出现超额需求，经济达不到帕累托最优状态。非均衡的原因有：价格刚性，如工资（劳动力价格）、垄断价格、政府干预价格等，价格变化滞缓等。

在考察了均衡与非均衡以后，我们分析国有商业银行的非均衡。国有商业银行改革的实质就是将旧的非均衡向新的均衡迈进，打破旧的均衡，进入新的均衡，这里所称的均衡是指方法论上的均衡，是一种静止状态，经济系统中相互作用的变量，它们的值经过调整，使该系统不存在继续变动的趋势，经济处于一种稳定状态（袁志刚 1997），这被称为广义上的均衡，当市场处于广义均衡时，市场供需并不一定相等，但是各变量（价格、数量）经过调整后处于既定状态。国有商业银行一直处于这种广义意义上的均衡，实质上中国金融体制改革将长期处于非均衡状态，无非是从低级非均衡向高级非均衡不断移动而已。我们这里所说的广义均衡等同于

非均衡（以下所用的均衡非均衡均指这个意义上的）。

国有商业银行的非均衡首先表现在对资金价格的控制。由于我国过去实行的是计划经济，计划经济的特点是行政配置资源，银行仅充当出纳与结算角色，利率由中国人民银行决定，是管制利率，不存在利率形成机制。资金的价格不能随市场对资金的供求关系决定。这与把银行信用纳入财政分配范畴，不承认银行信用分配是一种独立的分配形式有关，因此作为银行信用分配组成部分的利息分配可有可无，可多可少，它的变动只不过增加或减少财政收入，另一原因是把银行当成机关，而不是企业。银行不把信贷业务当商品来经营，而当资金来分配⁵。在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时期以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时期，我国逐步重视利率的杠杆作用，在利率政策上做出一系列重大调整。先是逐步提高利率水平，并注重利率的差别，动员了大量的储蓄资金，支持国家经济建设，提高了资金的周转效率、发挥了资金的使用效益。在中央银行成立（1984年人民银行行使中央银行职能）后，把利率政策作为货币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在货币政策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但总体上讲，我国利率特别是银行利率是受管制的。但在债券市场上债券的利率已基本上实现市场化、银行同业拆借市场、银行间债券市场，包括贴现、再贴现市场在内的货币市场已经走上了市场化道路，但银行的存、贷款利率尚没有完全放开。自2004年10月29日起，商业银行贷款放开上限，存款放开下限。这是中国利率市场化改革进程中具有里程碑意义的重要举措。目前形成“贷款利率管下限、存款利率管上限”的格局，使各商业银行要进行利率定价，提高利率市场风险管理水平。但要完全放开，条件尚不完全成熟。因此管制的利率仍然要相当长一段时期内实行，即使是银行利率完全市场化了，还存在金融市场的完善与否问题，因此在这些约束条件下的中国国有银行存贷款运作必然存在非均衡，利率不能使市场出清。

其次，国有商业银行非均衡表现在对信贷资金的数量控制上。总的来说我国仍在实行信贷资金配给制度。过去（在98年1月1日）之前，国家都要编制信贷计划，这体现了金融管理部门的信贷供给意愿，但实行执行结果往往都超计划。计划本身也不完全符合实际，再加上预算软约束，贷款的需求量大，实际上形成需求者实际上获得了贷款量大于意愿供给量，信贷市场供求事实上处在非均衡状态。这种管理方式是特定历史条件下的产物，各地企业意愿贷款需求量很大，而分支机构向总行争计划规模，年底突击放款司空见惯，专业银行再向中央银行要规模。信贷规模指标管理也成为“寻租”开了方便之门。在1998年1月1日人民银行实行了资产负债比例管理，用负债约束资产，实行自我约束，但在国有银行内部仍是实行规模管理。长期以来由于贷款需求旺盛，各级行处于“贷差”状态，后果是形成了大量的不良资产，由于“金融危机”的潜在威胁，国家要求国有银行每年不良贷款比率下降3-4个百分点，因此各银行加强了对贷款的管理，实行了信贷责任制；对相关责任人进行追究，这样又出现“惜贷”现象，国民经济处在“通货紧缩”的状态。2000年以后，我国经济逐步走出东南亚金融危机的阴影、通货紧缩局面也得到改善，国有银行在降低不良贷款比率的指令性压力下贷款发放的速度明显加快。在剥离1.4亿元基础上，又增加了2.6个亿（估计数）不良资产，过去2700亿国债补充的资本金又明显不够，资本充足率由于规模扩张明显下降。银监会2003年成立后，监管的力度加强，监管的思路发生了变化。过去是资产规模扩大→资本充足率下降→补充资本金→业务扩张→资产规模扩大→资本充足率这个恶性循环。现在银监会监管的思路是：实行五级分类→做实资产质量→提取呆帐准备金→补充资本金→资本金（8%）约束规模扩张。这也是适应巴塞尔协议要求实行的。为适应监管要求的新变化，各国银行加强了风险管理，实行了“经济资本预算管理”替代过去长期实行的信贷规模管理。信贷管理指标化必然导致信贷市场供求不相等，导致国有银行运行非均衡。

国有商业银行的非均衡还表现在制度供需之间的非均衡。从国有商业银行的制度非均衡的角度看：首先必须说明的是包括国有银行体制在内的金融体制改革必须由金融管理者或政府推动，因为在目前的管理架构中国有银行自身在一些关乎体制、机制的重大问题上无能为力。国有银行只能做一些适应性改革，也可以提出制度供给需求，制度供给是由管理部门提供。所以对制度非均衡要从供给与需求二个方面进行。从制度供给来看，我国关于国有银行改革的制

⁵曾康霖 《利息论》中国经济出版社 P406~407。

度安排供给严重不足，在 2004 年以前，国有银行改革的制度安排基本上是基于加强银行管理这个思路进行的，基本上没有触及深层次的矛盾与问题，所以大家认为中国国有银行改革是一种渐进性的改革且滞后于企业改革，现在到了非改不可的时候了。制度之所以供给不足，是多方面的原因造成的。首先是我国缺乏一个催生制度供给的利益团体，即诺斯所称的“初级行动团体”。长期国家把金融业视为关系国民经济命脉的战略行业，对其实行严格的管制，最初是全部金融业务集中在中国人民银行，实行高度集中的管理体制，中国人民银行行使央行职能后，分离出四家专业银行，完全按照专业分工在各自划定的领域内以行政机关的方式进行运作，效率低下。从塑造一个市场化竞争环境需要的现代商业银行出发，通过在体制外新增了一些中小股份制商业银行，来形成一种竞争的局面。虽然中小股份制商业银行这些年发展迅速，市场份额有所扩大，但并没有从根本上动摇四大国有商业银行的垄断地位，四大国有商业银行也在竞争中固守市场份额，依然在国民经济中扮演举足轻重的地位。在 WTO 大限到来之际，在国家依然要控制金融命脉的战略考虑下，一方面要继续控制四大国有商业银行，另一方面要通过股权改革建立和完善四大国有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水平，确保在外资银行进来后不被冲垮。其次，我国经济改革具有明显的“渐进改革”的特征。国有企业也好、民营企业也好都是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的，一方面经济决定金融，没有经济的发展，哪有金融业生存与发展。中国乡镇企业的异军突起对中国经济改革做出了历史性贡献，银行也为乡镇企业发展做出了牺牲。在经济刚起步时，作为一个新生事物的乡镇企业，在长期的国有经济一统天下的夹缝中，在没有任何原始积累的情况下，如果没有银行为其提供“第一桶金”，那也就没有今天中国经济的局面。在业绩不明朗的情况下，也只有国有银行从宏观经济大局出发才会提供资金支持，如果以银行改革在先，完全按商业银行利润最大化要求运作，恐怕这就不符合商业银行的要求，乡镇企业也发展不起来，国家也就没有相应的财力来改革国有企业，所以在特定的历史背景下来看，国有银行改革的相对滞后是符合中国渐进改革的战略要求的，是符合“改革”秩序的；第三，从理论上说，发达经济体与发展中经济体制度变化的供需曲线是不同的。发达经济体的供需弹性较大，另外市场经济发展较成熟。强制性变迁所带来的生产者剩余小于诱致性推动带来的消费者剩余。金融制度变化的轨迹应遵循的特点是：金融自由化→金融深化，诱致性（需求）推动表现为渐进性，利益格局变化小，而发展中主体供需弹性较小，特别是供给弹性小于需求弹性，强制性变迁带来的生产者剩余大于诱致性变迁带来的消费者剩余。制度变迁的特点是金融抑制→金融深化。强制性推动、制度变化表现为渐进性，利益格局变化大，并且表现出路径依赖的特征。因此对此转轨经济，由于契约成本和卸责等行为的收益较高，因此一个有强制权力的第三方是重要的，于是国家就成为人们提高交易成本获取收益的工具，强制型制度变化成为可能，但强制性变化往往引起较大利益格局变化，人们对于制度变化达成共识的成本相应增加，制度供给能力受到削弱⁶。从制度的需求来看，随着中国经济的持续发展，一些制约经济发展的深层次问题凸显出来，渐进改革存在的问题也明显反应出来了。一个突出的表现为国有商业银行高额的损失以及较高的不良资产比率，国有商业银行由于公司治理不完善等深层次原因导致资源配置低效率直接影响国民经济的效率、质量。因此对制度变革的需求很大，需求大于供给导致非均衡。经济体制改革以后，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和经济结构多元化，中国储蓄投资结构发生了显著的变化。从整个国民储蓄结构的变化看，政府储蓄结构出现了明显的下降趋势，而居民储蓄比重提高幅度较为显著。从整个国民投资结构来看，政府投资比重下降幅度明显小于其储蓄幅度的下降幅度，企业的投资比重与储蓄比重变化相比，小于政府与居民储蓄的变动，居民的投资比重则远小于其储蓄比重变化程度。中国储蓄结构的变化预示了金融制度变化存在较大的需求，而这种需求存在过度特征，而与此相对应的是融资结构缺陷，表现为国有商业银行信用垄断，缺乏一个与非国有中小企业服务的非国有银行体系，国有银行对中小企业服务效率低下，信息及服务成本很高。这也是金融需求大于供给，表现为非均衡特征。

⁶李天德 《制度变化的双效应与中国金融改革的反思》

参考文献

- [1]曾康霖《曾康霖著作集》 中国经济出版社 2004
- [2]柴振国等 企业法人财产权的反思与重构 法律出版社 2001
- [3]张维迎 企业理论与中国企业改革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9
- [4]张维迎 企业的企业家－契约理论 上海三联书店 1994
- [5]胡鞍钢 王绍光 政府与市场 中国计划出版社 2000
- [6]（日）青木昌彦 市场的作用、政府的作用 中国发展出版社 2002
- [7]保建云 转型经济中的政府行为与发展模式 当代世界出版社 2005
- [8]李健 李建军 国有商业银行改革：宏观视角分析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04
- [9]R·科斯 财产权利与制度变迁 上海三联出版社 1994
- [10]厉以宁 非均衡的中国经济 经济日报出版社 1991
- [11]周明 非均衡：信贷合约市场的微观基础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04
- [12]杨小凯 新古典经济学和超边际分析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99
- [13]王颖捷 金融产业组织的市场结构 机械工业出版社 2004
- [14]林毅夫 充分信息与国有企业改革 上海三联出版社 1997
- [15]文远华 中国经济转型时期信贷配给问题研究 上海三联出版社 2004
- [16]李天德 刘爱民 制度变化的双效应与中国金融改革的反思
- [17]周小川：关于国有商业银行改革的几个问题 网址：www.pbc.gov
- [28]经济研究 比较 中国社会科学 金融研究 财经研究 管理世界 人大复印资料 经济学动态 经济研究者参考资料 等杂志合订本 2000－2005 相关文章
- [19]Arturo Galindo & Alejandro Micco “Do State -Owned Banks Promote Growth? Cross Country Evidence for Manufacturing Industries” ,February 2003
- [20]Paola Sapienza “The Effects of Government Ownership on Bank Lending” October 2002
- [21]George R. G. Clarke, Robert Cull, and Mary Shirley “Empirical Studies of Bank Privatization: Some Lessons ” August 2004
- [22]Oliver Hart “Incomplete Contracts and Public Ownership: Remarks, and an Application to Public -Private Partnerships” July 2002
- [23]Ross Levine “ Bank Based or Market Based Financial Systems: Which is Better? October 2001
- [24]G. R. G. Clarke, R. Cull, M. M. Shirley (2005), “Bank Privatization in Developing Countries: a Summary of Lessons and Findings” , Journal of Banking & Finance 29
- [25]Stiglitz, J., 1993, the Role of the State in Financial Markets, Mimeo, Stanford University
- [26]Ross Levine The Microeconomic Effects of Different Approaches to Bank Supervision February 6, 2004

Evaluating the State-owned Banks : Based on External Factors Perspective

Dong Yuhua

(Chinese Financial Research Centre of Southwestern University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Chengdu, 610074)

Abstract: This paper multi-perspectively evaluates state-owned banks from external factors, including four perspectives. The first perspective is principle-agent relation, the key task is to reduce government intervention and make state-owned banks increase in value by economic principle-agent relation. The second perspective is monopoly and competition. Banking is characteristic of economy of scale, at the same time market competition is necessary. The third perspective is financing structure unbalance. In China indirect financing is in dominant position, and direct financing is in low proportion. The fourth perspective is customer structure unbalance. Because interest and exchange rate is regulated, state-owned bank loans is convergent to large corporation, at the same time SME are difficult to get loans from banks.

Keywords: commercial bank; external factors, agency problem

收稿日期: 2008-3-11

作者简介: 董玉华, 西南财经大学中国金融研究中心金融学博士, 研究方向: 金融理论与实践